

农村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宋叶成

陕西省商南县清油河镇农业综合服务站,陕西商南 726309

摘要 动物防疫与畜牧业的健康发展、农民收入的增长密切相关,农村动物防疫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然而,我国农村目前动物防疫体系存在很多问题,如防疫设备落后、防疫人员素质不高、应急反应机制不健全等。本文就农村动物防疫体系现状和存在的问题进行阐述,提出合理的解决对策,以为农村动物防疫体系建设提供思路。

关键词 农村动物防疫;现状;问题;对策

畜牧业一直是农村经济发展的主要产业之一,可以促进农业发展、农村稳定、农民增收。然而,随着畜牧业的快速发展,动物疫病尤其是高致病性禽流感、牲畜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严重威胁了畜牧业的发展和人类的健康。在农村,动物防疫工作虽然扎实有效得以开展,并引起了社会各界的高度重视,但却仍然存在一些问题,进而不同程度地阻碍了动物防疫工作的开展。因此,加强农村动物防疫体系建设,深入贯彻实施《动物防疫法》,实现“五大发展理念”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1 农村动物防疫体系现状

1)农村动物防疫队伍基本建成。在农村动物防疫队伍建设方面,一般村级动物防疫员是由镇兽医站和村委会联合推选,镇农业综合服务站结合县级业务部门的相关要求采取考试考核招聘的方式,吸收有专业技术或相关知识的技能人才充实到防疫队伍中。工作中制定了严格的考核奖惩措施,在每年春秋两季(商南县是春夏秋三季)防疫结束后,分别由县、镇相关业务单位或部门对防疫情况进行抽查,量化考核防疫员的防疫效果,对于表现优异者给予奖励,对于出现严重失误和损失者清除出防疫队伍。同时基本上制定了防疫培训制度,定期对村

级动物防疫员进行培训,提高防疫技能。

2)农村动物防疫工作基本得以开展。目前在农村,调查动物防疫工作的开展主要有 2 种形式。一种是由片区兽医站或挂牌兽医站的畜牧兽医人员每年 2~3 次或每季度 1 次直接到各村养殖场(户)中指导监督动物防疫工作,散养户的动物防疫效果不明显;二是由镇兽医站在每年春秋两季(商南县是春夏秋三季)与所辖村级动物防疫员签订动物防疫目标责任书,由镇兽医站负责监督村级动物防疫员对规模养殖场实行防疫监管和对各村散养动物进行防疫消毒工作。

2 农村动物防疫工作存在的问题

1)农村动物防疫设备落后。近年来,尽管国家不断加大对农村动物防疫工作的投入力度,但是我国农村畜牧兽医机构仍然普遍缺乏必要的诊断、检疫、预防和监测设施设备,导致防疫工作不能正常开展;由于县级机构基础设施标准低,缺乏必要的隔离、消毒、查验、处理设施设备,导致防疫工作不能有效开展。而乡镇兽医站防疫设施相比于县级机构更差,缺少办公自动化、信息化设施,检验检测设备更落后,防疫物资储备严重不足。几乎所有的乡镇兽医站都缺乏必要的畜禽检疫隔离场和无

害化处理设施,无害化处理能力弱,不能实施隔离检疫观察。对一些常规的检测如抗体检测、药敏试验、病原分离等无法操作,一旦发生疫情,无法紧急处理,没有能力采取合理的防控措施。村级防疫装备更无从谈起,无村级动物防疫室。

2)农村动物防疫资金缺乏。农村动物防疫资金缺乏主要表现在 3 个方面,一是镇兽医站管辖的村级动物防疫员工资待遇无保障,村级动物防疫员未被纳入曾在乡镇工作过的“八类人员”之列进行社会养老保险保障,队伍不稳定,难以做到踏实工作。二是乡镇畜牧兽医站建设需要资金的投入,多数因县财政困难,没有较多资金支持而停滞;几乎没有资金来源的现状导致县、镇兽医站建设举步维艰,而这恰恰是动物防疫体系最薄弱的环节。三是由于资金的短缺,防控工作不能配发足够的物资,因而有的防疫员在开展防疫采血检测时几乎没有任何防护设施,人员安全得不到保障,严重影响了防疫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3)养殖方式落后。目前,畜牧养殖主要集中在我国农村,养殖模式仍然主要采用一家一户的模式,这种养殖方式规模小、过于分散、管理粗放。尽管各地不断推行各种政策鼓励规模化养殖,但效果不明显,规模养殖所占比例仍然较小。因此,动物防疫人员要做好散养农户的动物防疫工作,就必须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财力,加之防疫工作中,免疫反应救治迟缓,免疫反应死亡补偿资金不能及时兑现,有的养殖户甚至对防疫工作不配合,不支持,增加了防疫工作难度。

4)养殖观念落后。受传统小农经济思想的限制,在农村很多散养农户认为畜禽是自己的私人财产,做不做防疫,畜禽是否患病死亡是自己的事与他人无关,因此不重视疫病的预防,甚至拒绝防疫、逃避检疫,导致防疫人员进行基础免疫等工作难以实施,不得不花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说服养殖者接受免疫。此外,某些散养农户不执行“四不一处理”,随意抛弃病死畜禽,食用和出售病死畜禽,畜禽粪便乱堆乱放,有的在动物饲料中滥用抗生素,给农村防疫工作增添了难度。

5)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能力有限。由于畜牧业的快速发展导致养殖量不断加大,因科学管理不到位病死畜禽量也不同程度地随之不断增加。在农村由于环保意识薄弱、资金短缺、选址难等因素,不少地区仍然缺乏无害化处理设施。引起这种现象的主

要原因有 3 点,一是养殖农户环保意识薄弱,严重制约了无害化处理病死畜禽的技术推广。在农村病死畜禽被养殖农户随意乱丢的现象十分普遍,农户们并不认为会产生污染,更有甚者禽畜出现疫情不主动向动物卫生监督部门报告。二是群众抵触建设无害化处理设施,这是无害化处理站选址最大的难题。建立无害化处理站农民担心会污染水源,同时怕场地被病死畜禽污染、感染病菌。三是无害化处理设施运作受到制约。无害化处理是一项公益性事业,既不会带来高额税收也不能带来高的经济收益,同时为了使其正常运营,很多成本如人工费、燃料费、运输费等支出较高,从而人们对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的积极性不高,无害化设施的运营受到了制约。

6)应急反应机制不完善。在畜牧养殖过程中如若发生疫情,应该由最基层的养殖人员在第一时间内向有关部门报告情况,及时采取有效的防控措施,而我国农村防疫机构的疫情报告统计周期长,动物疫情测报方式、技术和手段落后,时效性差,对重大动物疫病难以在早期就做出预警预报。同时动物防疫的疫病诊断、指挥调度、扑灭控制等应急反应机制不完善,不能快速组织人力、物力和财力,迅速有效地控制扑灭疫情。部门、地区间缺乏有效的信息交换和组织协调机制,联防联控工作难以落实。此外,农村动物防疫物资储备制度尚未健全,应对重大、突发动物疫情的需要难以满足。

3 农村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的对策

1)提高防疫队伍的素质。农村基层防疫机构应改革人事管理制度,可由政府向社会购买动物防疫服务。对通过购买或招聘方式确定的防疫队伍应在县、镇防疫管理机构的指导下实行全员聘任制,充分运用竞争机制,完善防疫人员准入制度,保证每个上岗人员都是经过严格的考试和资格认证,确保高技能型人才充实到基层;重视人才引进,控制非专业人员比例,确保一线的技术人员的数量与质量。在人员配备上,既要考虑工作经验,又要考虑实际能力,确保每支防疫队伍中年龄结构老、中、青各占 1/3,防止青黄不接。同时应将村级动物防疫员纳入村干部待遇序列,在保证防疫人员酬劳基础上,适时为其购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意外保险,设立激励机制,如将防疫人员在一线工作的成果作为考核与评价的主要依据,在客观、公正、公平的竞

禽产品兽药残留的监督检查

田小龙

青海省格尔木市动植物检疫站,青海格尔木 816000

摘要 兽药残留是指家禽在养殖过程中,出于预防或治疗疾病的目的违规使用兽用药品,造成最终的肉制品或蛋制品中药物残留超出国家标准的现象。原料、制剂和临床使用环节的监管不到位是造成兽药残留的主要原因,而临床使用是最需要监管的环节。我国需要建立兽药生产、销售和使用的长效监管机制,加强禽产品兽药残留超标的惩治力度,从根本上解决兽药残留引发的食品安全问题。

关键词 禽产品;兽药残留;监督检查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也逐渐提高,市场肉蛋奶消费也日益增长,带动了畜牧业的发展,同时也产生了不少食品安全问题,兽药残留问题就是其中之一。为了规范市场,我国制定了不同药物品类在禽肉和蛋中的残留标准,但仍有部分养殖场冒险违规使用兽药,不遵守休药期,导致上市产品药物残留超标,危害消费者健康。下面笔者就兽药在禽产品残留及其监督检查方面和大家作一下交流。

1 兽药残留

兽药残留是指家禽在养殖过程中,出于预防或

治疗疾病的目的使用兽用药品,而药物使用后会在体内有一个代谢过程,代谢的快慢和药物种类、药动学参数、给药方法、制剂技术、给药剂量和联合用药等都有着密切的关系,代谢慢的机体内残留相对严重,一旦屠宰上市,药物可随着肉蛋等途径进入消费者体内,并形成积累,危害消费者健康。为了规范药物的临床使用,我国对允许上市的所有兽药制品,特别是化学药物类,都进行了休药期、靶动物、临床用量用法及注意事项的规定,为临床用药提供了参考。但由于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制相对不完善,市场上仍存在药物残留严重的禽肉制品和蛋制

收稿日期:2017-05-11

田小龙,男,1973年生,兽医师。

争中通过防疫人员的能力、实力、成绩比较,适当奖励优秀防疫队伍和优秀防疫员,提高其工作积极性。此外,定期对各级防疫人员进行系统的培训或交流学习,提高基础知识,增强法律意识,改善操作水平,提高防疫工作能力等以满足工作的需要,从而提升防疫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使农村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再迈上一个新高度。

2)改变畜牧生产方式。根据现有的实际情况,可以通过适当的政策扶持,稳步推进规模化养殖,或采取协会+农户、公司+农户的模式,实行统一配种、统一饲料、统一防疫,大力推进“五化”养殖发展,促进农村养殖方式的转变,改善防疫条件。若暂时缺乏条件推行规模饲养,可先引导散养户改进饲养方式,动员农民推行畜牧业清洁安全生产,增强农民自我

防护意识,掌握养殖基本技术,做到文明、清洁、安全养殖等,以此提高农村防疫整体工作水平。

3)加强防疫监督。建立动物防疫监督机构,强化防疫监督管理,对防疫工作中的拒防、抗防者予以依法依规处理,既要严格种畜禽防疫监管,又要监督做好仔畜禽防疫,将防疫工作落实在源头,强化中间生产环节。在检疫方面既要常抓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又要强抓运输检疫,对没有免疫标识,也没有免疫证明的畜禽不予出具检疫证明,严禁没有检疫证明的畜禽进入流通环节。同时加大对逃避检疫行为的处罚力度,提高畜牧从业者的防疫意识。此外,应该合理建设动物尸体收集站或无害化处理站,对病死动物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以此来保障农村动物防疫工作健康有序开展。